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况

1. 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省宗惠氢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宗惠氢气”）拟投资“高纯氢气及特种气体项目”，项目投资预算 9327.79 万元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投资预算范围内具体实施该项目，并根据项目进展情况调整投资进度和投资额度、建设施工进度等具体事项。

2. 2021年3月24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“高纯氢气及特种气体项目”的议案》，同意该项目建设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主体情况

宗惠氢气作为“高纯氢气及特种气体项目”的投资主体，基本情况如下：

名称	河南省宗惠氢气有限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10900MA3XJH7X73
法定代表人	高东峰
成立日期	2016年4月13日
注册资本	800万

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	濮阳市开发区中原路与安凯路交叉口南100米路东电子商务产业园A1-1楼
经营范围	批发（无仓储，仅限票面经营）：氢、氨、氧【压缩的或液化的】、氮【压缩的或液化的】、氩【压缩的或液化的】、二氧化碳【压缩的或液化的】、氦【压缩的或液化的】；销售化工产品【不含危险品】；新材料技术开发、咨询、交流、转让、推广服务。

三、投资项目情况

1. 项目名称：高纯氢气及特种气体项目
2. 项目实施主体：河南省宗惠氢气有限公司
3. 项目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9327.79 万元，全部由公司自筹解决。
4. 建设周期：项目分两期建设，建设期2年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

公司投资该项目有利于公司整体布局，提升强化公司综合竞争优势，促进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。

该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于公司自筹资金，项目的实施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投资尚需取得项目所需用地，完成项目各项批复手续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项目投资金额为预估数，如未来规划发生调整，该预估数存在调整的可能性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濮阳惠成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25日